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27/2009 號

南丫島榕樹灣填海區土地用途概念圖的修訂建議

1.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各區議員匯報榕樹灣填海區土地用途概念圖的修訂建議。

2. 背景

2.1 二零零四年二月九日，規劃署向各區議員匯報了榕樹灣填海計劃第二期土地用途檢討的結果和建議。區議會表示支持土地用途檢討的結果和土地用途概念圖上的建議，包括在榕樹灣南面的填海區，預留土地作警署、活動室、沙倉、石油氣瓶貯存庫、垃圾收集站、垃圾轉運站和污水處理廠。

2.2 在榕樹灣土地用途概念圖(下稱「概念圖」)(圖一)上，地盤 1 及地盤 2 分別預留作警署和活動室。

3. 地盤 1 及地盤 2 的修訂建議

活動室

3.1 在概念圖上，毗連沙倉的地盤 2 原預留作舉辦社區康樂和文化活動的活動室。南丫島社區康樂設施專責小組在本年六月，經討論有關預留地後，建議將活動室的位置與其東面擬作警署用途的地盤(即在概念圖上的地盤 1)交換，以取得較佳的座向和空間。

警署

3.2 在概念圖上，毗連公眾起卸區的地盤 1 原預留作警署，以作搬遷現位於洪聖爺的警署及毗鄰南丫島北段鄉事委員會辦事處的警察報案中心之用。經聽取地區人士及部門意見後，香港警務處並不反對地點 2 新的警署位置，即將在概念圖上預留作活動室及警署的位置對調。

4. 部門諮詢

本年七月，地政總署曾就警署的新位置(即在概念圖上的地盤 2)徵詢有關政府部門的意見，有關部門並不反對所擬議的新位置。

5. 未來路向

如有關的位置對調獲各方面接納，地政總署將進一步處理香港警務處搬遷警署的批地申請。

6. 徵詢意見

請各議員細閱圖二並備悉上述地盤對調建議所作的修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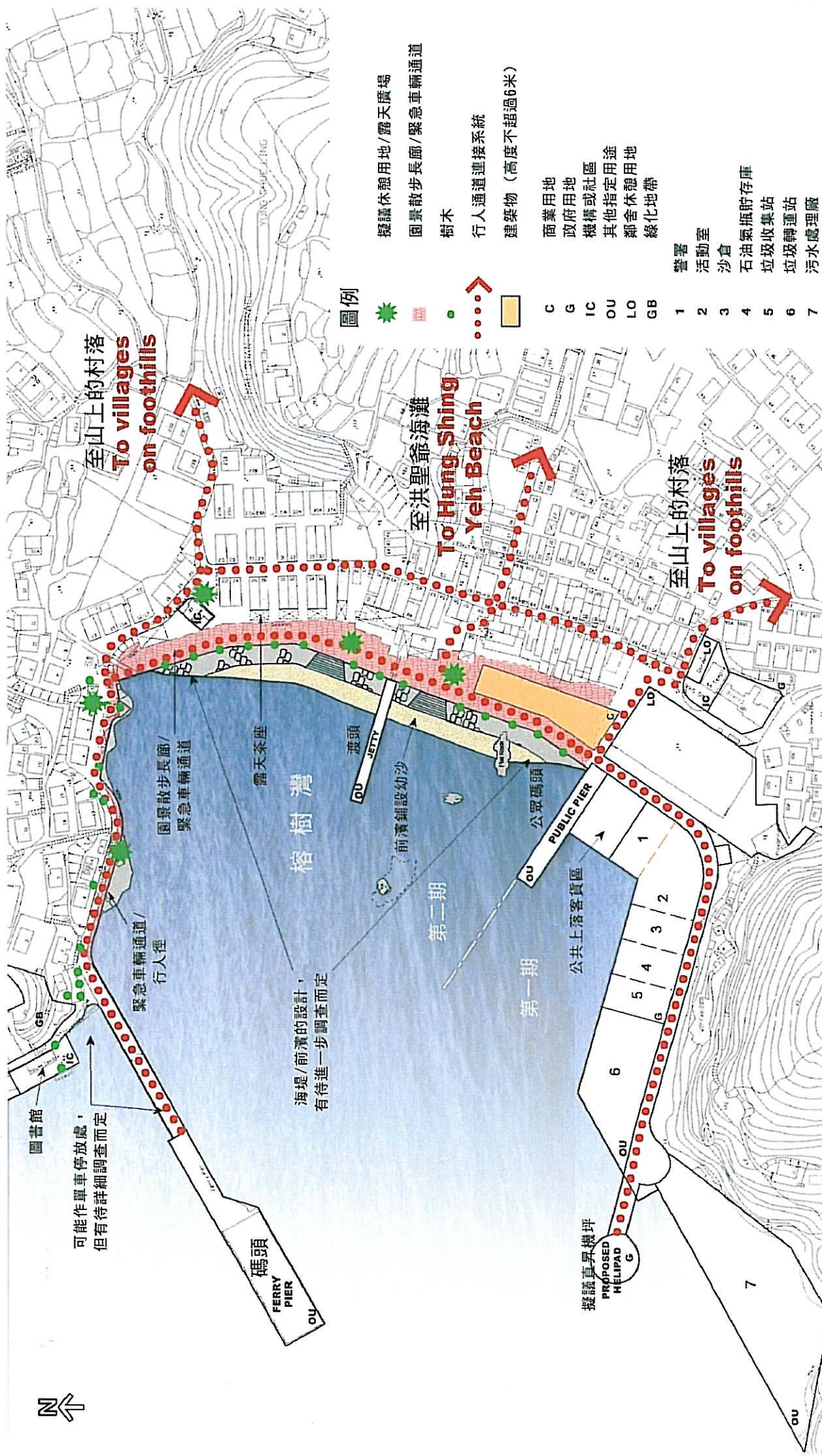
附件

圖一 榕樹灣土地用途概念圖

圖二 榕樹灣土地用途概念修訂圖

規劃署西貢及離島規劃處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米 0 1 2 3 4 5 6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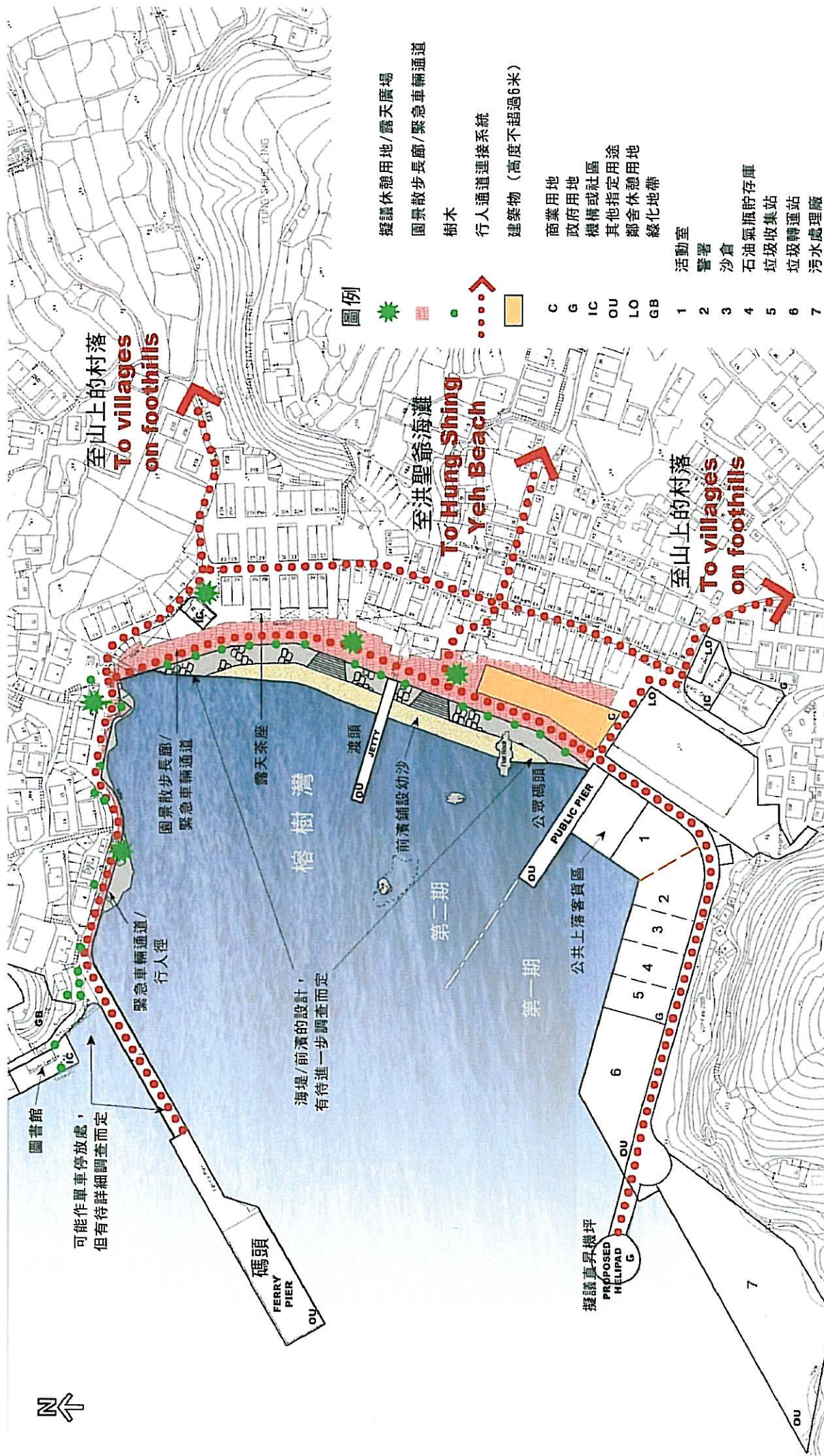
規劃署 西貢及離島規劃處
SAI KUNG AND ISLANDS
DISTRICT PLANNING OFFICE
PLANNING DEPARTMENT

此圖旨在展示初步構思
待進一步研究後或需修訂
此圖於2009年11月13日擬備

榕樹灣土地用途概念圖

參考編號
REFERENCE NO.
M/LI/09/117

圖一



榕樹灣土地用途概念修訂圖